

河南省财政厅服务器、小型机、存储等
硬件设备维保及相关服务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2-839

采 购 人：河南省财政厅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二年七月

目 录

特别提示.....	5
第一章 招标公告	8
第二章 供应商（投标人）须知	12
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1、总 则.....	17
1.1 项目概况.....	17
1.2 资金来源.....	17
1.3 采购需求及其它相关要求.....	17
1.4 对供应商（投标人）的要求.....	17
1.5 监督管理部门.....	19
1.6 供应商（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的费用.....	19
1.7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19
1.8 样品.....	20
1.9 适用法律.....	20
1.10 保密.....	20
2、招标文件.....	20
2.1 招标文件构成.....	20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21
2.3 招标文件的解释.....	22
2.4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顺延.....	22
3、投标文件的编制.....	22
3.1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的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22
3.2 投标文件组成.....	23
3.3 供应商（投标人）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	

术文件.....	23
3.4 投标报价.....	24
3.5 投标文件的制作.....	25
3.6 投标保证金.....	26
3.7 投标有效期.....	26
4、投标文件的递交.....	26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6
4.2 投标截止时间.....	26
4.3 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与撤回.....	26
5、开标及评标.....	27
5.1 公开开标.....	27
5.2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28
5.3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29
5.4 无效投标文件的规定.....	30
5.5 投标文件的评审.....	32
5.6 招标文件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	32
5.7 废标.....	32
5.8 保密要求.....	33
6、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人）.....	33
6.1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33
6.2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供应商.....	33
7、采购任务取消.....	33
8、发出中标通知书.....	34
9、告知中标结果.....	34
10、签订合同.....	34
11、履约保证金.....	34
12、预付款.....	35
13、招标代理费.....	35
14、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35
15、廉洁自律规定.....	35

16、人员回避.....	36
17、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36
18、知识产权.....	36
19、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	36
附件 1：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	37
附件 2：履约担保函格式.....	38
第三章 采购需求	41
一、项目概况.....	41
二、编制依据.....	41
三、项目目标.....	41
四、项目具体内容.....	42
4.1 项目需求概览	42
4.2 项目需求具体内容	44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55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64
河南省财政厅服务器、小型机、存储等硬件设备维保及相关服务采购项目合	
同.....	6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8
目 录.....	79
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79
1、开标一览表.....	80
2、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或其它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扫描件.....	80
3、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特定资格证明文件.....	81
4、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81
5、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82
6、投标保证承诺书.....	83
7、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87
8、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87

9、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88
10、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9
11、 供应商（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90
12、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91
13、招标代理服务费交纳承诺函.....	92
14、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协议（联合体协议）.....	93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	95
1、 投标函.....	96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98
3、 技术要求偏离表.....	99
4、 商务条款偏离表.....	100
5、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供应商（投标人）须递交资料.....	101
5-1 供应商（投标人）为中小企业声明函.....	102
5-3 供应商（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04
6、 供应商（投标人）简介.....	105
7、 售后服务计划.....	106
8、 评审所需要的其他商务文件.....	106
9、 技术证明文件.....	106
10、 供应商（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	106

特别提示

1、投标人（供应商）注册及市场主体信息登记

1.1、投标人（供应商）需登陆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hnggzy.net/>），点击首页【市场主体登录】按钮进入河南省公共资源“智慧交易”系统—市场主体系统。

在“市场主体系统”界面点击“免费注册”，进入市场主体注册界面。

仔细阅读市场主体注册协议并点击“同意”。

选择注册身份，设置登录名、密码、单位名称以及联系人等信息。根据本单位的类型，选择相应的市场主体类型（进行勾选，可多选）。

1.2、首次入库单位需要选择对应的平台，需要参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项目，首次入库平台请选择“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然后点击“立即注册”完成信息注册（备注：此时只完成登录名等基础信息注册，还不能进入系统登记信息，必须办理完CA数字证书后，才能通过CA数字证书进入系统登记和提交信息）。

详情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网址：

（<http://www.hnggzy.net/ggfw/004003/20210909/834dab66-d4b5-4fde-b432-57f2a6cfbfed.html>）

2、投标文件（响应文件）制作

2.1、投标人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ggzy.net/>）”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2.2、投标人凭CA密钥登陆市场主体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每个项目所含格式（.hznzf）的招标文件。

2.3、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上传：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

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hnngzy.net/>)” 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并**确保上传成功**。

2.4、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hnngzy.net/>)”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5、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3、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或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和答疑文件，依此编制投标文件。

4、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对投标人信息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每天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等内容，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评标过程中的澄清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有必要，评标委员会将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交易系统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投标人应当在评标结束前时刻关注系统内部发出的“澄清要求”，如果投标人未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对要求澄清的内容进行回复，则一切不利后果均由该投标人自行承担。

6、根据《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全程不见面服务的通知》要求，除必须提交样品或现场演示情况外，所有项目均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到省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二次报价等。详情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网址：

(<http://www.hnngzy.net/ggfw/004003/20210909/834dab66-d4b5-4fde-b432>)

-57f2a6cfbfed.html)

按照省交易中心的要求，为了不影响投标，交易主体（投标人、供应商）务必尽快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和招标文件的要求，在网上添加市场主体类型，完善各投标人主体库中的相应信息包括企业资质、业绩、人员、获奖、证书、纳税、社会保障、财务状况等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相应资料，并对新增主体类型进行 CA 证书激活，否则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的制作，添加主体类型并激活证书后，新增主体类型的基本信息需要提交交易中心工作人员验证，验证时间为一个工作日，建议投标人提前办理，以免影响下载招标文件及投标。市场主体登记的信息在交易中心网站“市场主体库公示”专栏对外公开，接受社会监督，登记的信息必须真实准确、合法有效，如信息填写错误或者未及时更新信息或者弄虚作假的，自行承担相应的后果及责任。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http://www.hnggzy.net/ggfw/004003/20210909/834dab66-d4b5-4fde-b432-57f2a6cfbfed.html>) 包括不见面服务操作手册-主体库信息（企业资质业绩人员等）补充、不见面服务操作手册-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投标人、供应商）、不见面服务操作手册-远程开标（投标人、供应商）、不见面服务操作手册-质疑异议（投标人、供应商）等，各投标人（供应商）一定要仔细研究。

招标文件中“个人电子签章”是指个人的电子签名或个人电子章；“企业电子签章”是指企业（或单位）的电子章。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省财政厅服务器、小型机、存储等硬件设备维保及相关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投标人）应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hnggzy.net>）”凭单位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 年 8 月 11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招标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2-839

2、项目名称：河南省财政厅服务器、小型机、存储等硬件设备维保及相关服务采购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336.23 万元

最高限价：336.23 万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2)20221238-1	河南省财政厅服务器、小型机、存储等硬件设备维保及相关服务采购	3362300	3362300

5、采购需求：

5.1 服务内容：

序号	需求项	主要要求
1	硬件维保服务	提供招标文件维保设备清单内硬件设备维保服务和备机备件服务。
2	基础环境维护服务	提供 IBM AIX 软件、云平台、Oracle 数据库等软件的日常基础维护和应急服务。
3	存储备份恢复及演练服务	提供每年 2 次存储备份恢复及演练服务。
4	财政业务软件运行环境优化服务	结合财政业务系统运行使用情况，提供定期优化维保软硬件设备配置服务，提升系统运

		行效率。
5	智能化运维监控与管理服务	提供 1 套智能化运维监控与管理软件, 完成安装部署及日常运行管理。
6	云平台运维服务	提供云资源管理、云资源需求管理、系统备案及技术支持服务。
7	系统技术支持及预防性维护服务	提供每季度对维保设备深度优化巡检服务。
8	问题升级服务	提供疑难问题升级服务, 解决服务范围内软硬件发生的复杂或系统性问题。
9	报告和档案服务	按季度、年度提供巡检报告和服务报告。
10	安全保密服务	签订保密协议, 服务期满后五年内不得泄露采购人信息。
11	人员驻场服务	提供 1 名驻场服务工程师, 提供包括设备实时监测、风险评估处理、设备巡检及优化配置、云平台(含国产云平台)、存储资源分配管理等技术支持工作, 同时遵照采购人要求完成同类技术性工作。

5.2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 2 年。

5.3 服务地点: 河南省财政厅机房、洛阳财政局容灾中心机房。

6、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 2 年。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9、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 2022 年 7 月 22 日至 2022 年 7 月 28 日, 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 下午 12:00 至 23:59。

2、地点：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hnggzy.net>）。

3、方式：凭单位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下载获取招标文件，供应商（投标人）未按规定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供应商（投标人）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专区查阅具体办理方法。

4、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2 年 8 月 11 日上午 09：00 时（北京时间）；

2、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四)-5。供应商（投标人）需按规定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2 年 8 月 11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四)-5。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供应商（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开标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投标人）须在招标（采购）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招标采购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3、执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 号）；

4、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5、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查询渠道：（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投标人）需出具承诺函。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省财政厅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 25 号

联系人：赵老师

联系方式：0371-6580837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花园路与纬四路交叉口东 50 米路北）

联系人：李芬

联系方式：0371-6595890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芬

联系方式：0371-65958908

第二章 供应商（投标人）须知

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本招标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供应商（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1.1.1	采购人	名 称：河南省财政厅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 25 号 联系人：赵文文 联系方式：0371-65808372
1.1.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纬四路与花园路交叉口向东 50 米，路北 315 房间） 联系人：李芬 联系方式：0371-65958908 电子邮箱：2207495218@qq.com
1.1.3	采购项目名称	河南省财政厅服务器、小型机、存储等硬件设备维保及相关服务采购
1.1.4	采购项目实施地点	服务地点：河南省财政厅机房、洛阳财政局容灾中心机房。
1.1.5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1.1.6	采购项目属性	服务
1.1.7	标的物所属行业	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的划型标准，本次招标的标的物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2.2	项目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	项目预算金额 336.23 万元；最高限价：336.23 万元。 供应商（投标人）的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无效。
1.3.1	采购需求	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1.3.2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质量合格
1.3.3	完成期限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 2 年。
1.3.4	质保期	/
1.4.2.4	供应商（投标人）还应具备的其它资格要求	/
1.4.2.5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否
1.4.2.6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否
1.4.2.7	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是否有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 列入国家 CCC 认证产品。 有，具体产品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
1.4.3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1.4.3.8	对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	/
1.7.1	现场考察及开标前答疑会	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 <u>是</u> 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相关要求：潜在供应商每单位允许 1 人参加 时间：2022 年 8 月 1 日下午 15：30

		地点：河南省财政厅综合楼 1 楼 联系人：赵文文 0371-65808372
1.8.2	对样品的要求	是否需要提供样品：否 提供样品要求包括：（样品的制作标准和要求、接收及退还，样品检测报告，检测机构、检测内容等内容） <u>无</u>
2.2.1	供应商（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2022 年 7 月 28 日 24 时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同时将问题的电子版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邮箱：2207495218@qq.com，（附加盖企业公章的扫描件和 Word 电子版）。
2.2.3	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或修改	如果是影响供应商（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澄清更正或修改将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天前发布。
3.1.2	对供应商（投标人）投标、中标的要求	如果项目划分为多个包（标段），供应商（投标人）可以对多个包（标段）进行投标，最多可以中标 <u> </u> 包（标段），可以中多个包（标段）。
3.4.1	投标报价	供应商(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 <u> </u> 进行报价。
3.7.1	投标有效期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u> 90 </u> 日历日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2 年 8 月 11 日 上午 09 时 00 分；
5.1.1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www.hnggzyjy.cn ）远程开标室(四)-5。
5.1.2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在开始解密本单位电子投标文件后的 30 分钟内完成远程解密。
5.2.2	对供应商（投标人）信用查询的时间	信用信息截止时间点： <u>同投标截止时间；</u> 信用查询时间： <u>投标截止时间后开始查询。</u>
5.2.6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5 人。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u> 1 </u> 人，评审专家 <u> 4 </u> 人。评审专家产生方式：从财政部门的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5.5.2	评标方法	采用 <u> 综合评分法 </u>

6.2.1	推荐中标候选人	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 <u>3名</u>
6.2.2	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人）： 是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人)： 否
11	履约保证金	是否递交履约保证金：否
12	预付款	预付款比例为：/
13	招标代理费	由中标供应商（中标人）缴纳招标代理费。 招标代理费：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等有关规定在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支付形式：银行转账或现金支付 支付时间：在收到中标通知书时。 招标代理费收取信息： 单 位：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广发银行郑州行政区支行 账 号：8898516010005452
14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本项目是否属于信用担保试点范围： <u>是</u>
14.2.3	政府采购专业信用担保机构	1、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联系人：余青 手机：139 1032 4084 联系电话：(010) 8882 2652 传 真：(010) 6843 7040 电子邮箱：yuqing@guaranty.com.cn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100号金玉大厦九层 2、河南省中小企业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广达 手机：139 0383 9877 联系电话：(0371) 8612 2082 8617 9782 传真：(0371) 8617 9809

		电子邮箱: lgd1965@tom.com 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25 号王鼎国际 27 层
15.3	代理机构内部监督	采购代理机构反腐倡廉监督电话: <u>0371—6596 2573</u> 邮 箱: <u>hnzbcggs2000@126.com</u>
17.2	提出质疑的要求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次性提出 ①供应商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该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②质疑函的内容、格式: 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 ③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质疑, 否则针对再次提出质疑将不予接收。 (采购程序环节分为: 招标公告、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
17.5	质疑函接收	联系单位: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部门: 业务六部 联系人员: 李芬 联系电话: 0371-65958908 通讯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纬四路 13 号院 315 室
19	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	
19.1	进口产品制造商授权等是否作为资格要求: 否	
19.2	供应商(投标人)应递交的其他文件: 无	
19.3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开标方式的说明</p> <p>远程开标: 供应商(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开标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开标大厅的网址 (www.hnggzyjy.cn)。供应商(投标人)须在招标(采购)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 登录远程开标大厅, 在</p>	

	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	---

1、总 则

1.1 项目概况

1.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本项目的采购人详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1.1.3 采购项目名称：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采购项目实施地点：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采购方式：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采购项目属性：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标的物所属行业：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

1.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合同项下的资金（包括财政性资金和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1.2.2 项目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如有）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供应商（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1.3 采购需求及其它相关要求

1.3.1 采购需求：见“招标文件 第三章”。

1.3.2 质量标准：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完成期限：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质保期：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对供应商（投标人）的要求

1.4.1 供应商（投标人）是指以本项目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方式获取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并在规定的时间内递交了投标文件，参加投标竞争，有意愿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潜在供应商（投标人）：以本项目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方式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 1.4.2 本项目的供应商（投标人）及其提供的**服务**须满足以下条件：
 - 1.4.2.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投标人）。
 - 1.4.2.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关于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 1.4.2.3 以本项目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方式获取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 1.4.2.4 符合**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供应商（投标人）的其它资格要求。
 - 1.4.2.5 若**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但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采购活动。供应商（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投标人）提供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 1.4.2.6 若**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供应商（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应符合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特定条件，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 1.4.2.7 若**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采购的产品为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品目清单中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列入国家 CCC 认证等产品，供应商（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的具体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1.4.3 如**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允许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 1.4.3.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 1.4.3.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协议
 - 1.4.3.3 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协议”作为投

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随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 1.4.3.4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联合体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所提供产品的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各方全部提供产品合同总金额的比例。
- 1.4.3.5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较低的资质等级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
- 1.4.3.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否则相关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 1.4.3.7 以联合体形式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1.4.3.8 对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投标人）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采购活动的，其相关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 1.4.5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相关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 1.4.6 供应商（投标人）在被确定为中标人之前，不得向采购人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一经发现，其中标资格将被取消。

1.5 监督管理部门

- 1.5.1 本次采购活动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为：本次采购项目的采购人所属预算级次的财政部门。

1.6 供应商（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的费用

- 1.6.1 不论采购活动的结果如何，供应商（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发生的费用均应自行承担。

1.7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 1.7.1 **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的，采购人按照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投标人）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或者在领取招标文件期限截止后以书面

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投标人）。

1.7.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技术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供应商（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1.7.3 采购人在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仅供供应商（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7.4 现场考察及标前答疑会所发生的费用及一切责任由供应商（投标人）自行承担。

1.8 样品

1.8.1 原则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要求供应商（投标人）提供样品。除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1.8.2 如需提供样品，对样品相关要求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招标文件第三章”，对样品的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见“招标文件 第四章”。

1.9 适用法律

1.9.1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10 保密

1.10.1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2、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构成

2.1.1 招标文件共六章，构成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1.2 招标文件中有不一致(或矛盾)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按照招标公告、评标方法和标准、采购需求、供应商(投标人)须知、政府采购合同、投标文件格式的顺序进行解释,排名在前的具有优先解释权。第二章 供应商(投标人)须知中,如果**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内容与供应商(投标人)须知中的内容有不一致(或矛盾)的以**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2.1.3 供应商(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要求等。如果供应商(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递交相应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2.2.1 供应商(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更正)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更正)或修改招标文件,澄清(更正)或修改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更正)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更正)公告(或澄清公告),不足 15 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2.3 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或修改将在**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在交易平台上公布给供应商(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2.2.4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修改,澄清、更正或修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具有约束力。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hngp.gov.cn/>)《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www.hnggzy.net)网站“变更(澄清或更正)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投标人),各供应商(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变更(澄清或更正)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

2.2.5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供应商(投标人)信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当自行查看项目进展、答疑、变更(澄清或更正)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投标人)未及时查看(或未按要求编制投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3 招标文件的解释

2.3.1 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解释均依据本招标文件及有关的法律、法规;在评标时,若出现招标文件无明确说明和处理的情况时,由评标委员会讨论确定处理方案;评标委员会成员之间对处理方案有争议时,采取少数服从多数的方式确定。

2.4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顺延

2.4.1 为使供应商(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而准备编制投标文件或因其他原因,采购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3、投标文件的编制

3.1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的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3.1.1 当采购项目只有一个“包”或“标段”的,供应商(投标人)应当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编制投标文件;供应商(投标人)应当对招标文件中的“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采购内容进行投标及报价,如仅对“采购需求”中的部分内容进行投标(或报价),该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招标文件中允许的偏差除外。

3.1.2 当采购项目分为两个及以上不同“包”或“标段”的,供应商(投标人)可以同时参加各个“包”或“标段”的采购活动,除非在**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3.1.3 当采购项目分为两个及以上不同“包”或“标段”的,供应商(投标人)应当以招标文件中的“包”或“标段”为单位编制投标文件;供应商(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包”或“标段”按照招标文件中对应“包”或“标段”

的“采购需求”中所列的所有采购内容进行投标及报价；如仅对“包”或“标段”中“采购需求”的部分内容进行投标（或报价），其该包（或标段）的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招标文件中允许的偏差除外。

3.1.4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供应商（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3.1.5 **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1.6 **投标语言文字**：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投标人）所有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来往的文件、资料均使用中文。如果供应商（投标人）提供有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3.2 投标文件组成

3.2.1 投标文件由“第一部分，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和“第二部分，商务及技术文件”组成。供应商（投标人）应完整地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提供的格式及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提供标准格式的按标准格式编制，未提供标准格式的可自行拟定。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3.2.2 样品或演示要求详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招标文件“第三章、第四章”中的相关要求。

3.3 供应商（投标人）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3.3.1 供应商（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的具体要求递交证明文件，证明所提供产品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技术文件。

3.3.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包括：

3.3.2.1 **产品**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3.3.3 供应商（投标人）应注意采购人在招标文件中指出的品牌、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倾向性或限制性。评审时不以上述品牌、型号作为评审因素判定其投标文件是否为有效的标准。提供其它品牌的供应商（投标人）均可依法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3.4 若招标文件未明确要求提供相应技术证明文件的，供应商（投标人）可不提供。

3.4 投标报价

- 3.4.1 供应商（投标人）应以“包或标段”为基本单位进行投标报价。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所投“包或标段”所应提供**服务的全部内容**（除非在**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 3.4.2 供应商（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所提供的“采购需求”、质量要求、采购预算等全部内容，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和供应商（投标人）自身成本、市场行情等因素，自主报价，且不得高于采购人给定的预算价或最高限价，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 3.4.3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3.4.4 供应商（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报价表格式如实填写各项**服务**的单价、分项总价和投标总报价。供应商（投标人）应认真填报所有项目的单价和合价，投标文件中若有漏项、漏报，采购人视为该部分的报价供应商（投标人）已包含在投标总报价中，风险由供应商（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将不再给予调整。供应商（投标人）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人，该供应商（投标人）所报价格，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除因设计或是采购人原因引起的变更外，不予调整。供应商（投标人）**报价有算术错误的，其风险由供应商（投标人）承担。**
- 3.4.5 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应当包括：**所提供**服务需要缴纳的所有税费的价格，包括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等费用及交付采购人使用前发生的其它费用。
- 3.4.6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每一“包”或“标段”只允许有一个投标总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投标总报价或替代方案将导致投标文件无效。
- 3.4.7 除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情况外，供应商（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投标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除招标文件中约定的原因外，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

条件的投标（招标文件中约定的原因除外），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 3.4.8 供应商（投标人）在报价时应考虑期间的物价上涨，政策性调整等诸多因素以及由此引起的费用变动并计入总报价。
- 3.4.9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或多个方案的报价。
- 3.4.10 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应是采购人指定地点**应提供服务**的价格总和，包括交付前发生的各种税费、保险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总和。
- 3.4.11 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应是由供应商（投标人）计算的完成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全部工作内容所需一切费用的期望值。

3.5 投标文件的制作

- 3.5.1 供应商（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照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具体查询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主页→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
- 3.5.2 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格式中写明可以不提供的除外），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投标报价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 3.5.3 供应商（投标人）在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 3.5.4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字或盖章：供应商（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签字、盖章或加盖电子章。
- 3.5.5 供应商（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制作、加密并上传投标文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并确保上传成功。
- 3.5.6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gzy.net)”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 3.5.7 投标文件的修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投标人）如果对投标文件

进行了修改，则应在修改处加盖企业（单位）的电子签章。

3.6 投标保证金

3.6.1 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投标人）无需递交投标保证金。

3.7 投标有效期

3.7.1 投标文件应在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3.7.2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供应商（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文件。供应商（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文件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递交。

4、投标文件的递交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因采用全程不见面投标、开标、评标的方式，故电子投标文件按本招标文件第 4.2.2 条要求加密上传到指定平台。

4.2 投标截止时间

4.2.1 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2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gzy.net）”电子交易平台上传，并成功上传。

4.2.3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章第 2.2.2 条、2.4 条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是否酌情延长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期限。如果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延长了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期限，供应商（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则以延长后的时间为准。

4.2.4 迟交的投标文件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在规定的时间内未上传、未解密的投标文件。

4.3 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与撤回

4.3.1 投标文件的递交

4.3.1.1 供应商（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河南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请供应商(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的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4.3.1.2 供应商(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4.3.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3.2.1 供应商(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4.3.2.2 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投标人)不得撤回(撤销)其投标文件,否则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分别支付本项目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2%的违约赔偿金。

5、开标及评标

5.1 公开开标

5.1.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供应商(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开标会议采用“远程不见面”方式,开标大厅的网址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有供应商(投标人)均应当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答疑澄清(如需要)等。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5.1.2 供应商(投标人)须在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由于供应商(投标人)的自身原因,在规定时间内解密不成功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5.1.3 供应商(投标人)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ggzy.net>)”网站下载招标文件成功后,如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招标文件或误传加密的投标文件,而导致的解密失败,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5.1.4 供应商(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

5.1.5 在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的供应商（投标人）不足3家的，将不再进行开标。

5.1.6 开标时，将公布供应商（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等其它详细内容。

5.1.7 开标异议：供应商（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时提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供应商（投标人）未参加远程开标或未在远程开标过程中提出异议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2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5.2.1 开标结束后，评标开始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供应商（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投标人）不得进入评标。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5.2.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查询供应商（投标人）的信用记录。

5.2.3 供应商（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重大违法记录，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供应商（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其投标无效。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 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5.2.4 信用查询记录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备查。供应商（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供应商（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5.2.5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

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

- 5.2.6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具体成员人数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3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 5.3.1 评标委员会将对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供应商（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递交符合性证明材料。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投标人）不能进入下一阶段评审，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投标人）数量不足 3 家的，不得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5.3.2 投标文件的澄清

- 5.3.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供应商（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评标委员会要求供应商（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将以书面形式作出，并在交易系统中向供应商（投标人）发出，供应商（投标人）在收到该要求后，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时间内在交易系统中做出相应的回复，如果评标委员会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收到供应商（投标人）的回复则视为该供应商（投标人）没有回复。

供应商（投标人）不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回复的，或者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书面回复的，或者回复内容不被评标委员会认可的，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 5.3.2.2 供应商（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中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

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根据需要进行文件答疑澄清等。

5.3.2.3 供应商(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加盖单位的电子签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的电子签章。供应商(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5.3.2.4 供应商(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对投标文件的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5.3.2.5 供应商(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5.3.2.6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总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其风险由供应商(投标人)承担。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5.3.2 条的规定经供应商(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4 无效投标文件的规定

5.4.1 在评审之前,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供应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更改)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确定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内容及政府采购的相关法律法规、财政主管部门的相关文件。

5.4.2 如果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其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供应商(投标人)不得再对投标文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5.4.3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 5.4.3.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5.4.3.2 报价超过了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4.3.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5.4.3.4 不同供应商（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 5.4.3.5 未满足招标文件中商务和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
- 5.4.3.6 属于供应商（投标人）之间串通，或者依法被视为供应商（投标人）之间串通；
- 5.4.3.7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提交证明材料的合理时间按招标文件“第四章 评标方法规定执行”。
- 5.4.3.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4.3.9 属于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的。

5.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文件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5.4.5、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投标人）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 (2) 不同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 (3) 不同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 (4) 不同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 (5) 不同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 (6) 不同供应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 (7) 不同供应商（投标人）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 (8)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5.5 投标文件的评审

5.5.1 评标委员会成员将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评审。如果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其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5.5.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标准见“招标文件 第四章”。

5.5.2.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评标价最低的供应商（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5.5.2.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5.6 招标文件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

5.6.1 本项目需要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详见“招标文件 第四章”。

5.7 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5.7.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投标人）或者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投标人）不足三家；

5.7.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7.3 供应商（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7.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8 保密要求

5.8.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5.8.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6、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人）

6.1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除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人）的情形外，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6.1.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调整外，不对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报价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 第四章”。

6.1.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 第四章”。

6.2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供应商

6.2.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6.2.2 按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人）。

7、采购任务取消

7.1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供应商（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供应商（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8、发出中标通知书

- 8.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中标供应商（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及其它相关网站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供应商（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9、告知中标结果

- 9.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供应商（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供应商（投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10、签订合同

- 10.1 中标供应商（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15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10.2 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10.3 如中标供应商（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中标供应商（中标人）须按投标保证金承诺书内容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进行赔偿并支付赔偿金；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0.4 当出现法律、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1、履约保证金

- 11.1 如果需要交纳履约保证金，中标供应商（中标人）应按照**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履约保证金保函（如格式见本章附件 1）。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供应商（中标人）也可以自愿采用其他履约保证金的提供方式。
- 11.2 政府采购利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除 11.1 规定的情形外，中标供应商（中标人）也可以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合格的履约担保函（格式见本章附件 2）。
- 11.3 如果中标供应商（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被视为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供应商（中标人）须按投标保证金承诺书的承诺向采

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进行赔偿并支付赔偿金。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2、预付款

12.1 预付款是在指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履行前，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中标人）预先支付部分合同款项，预付款比例按照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12.2 如采购人要求，中标供应商（中标人）在收到预付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预付款保函。预付款保函是指中标供应商（中标人）向银行或者有资质的专业的担保机构申请，由其向采购人出具的确保预付款直接或者间接用于政府采购合同履行或者保障政府采购履约质量的银行保函或者担保保函等。

13、招标代理费

1.3.1 本项目是否由中标供应商（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费，按照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14、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14.1 本项目是否属于信用担保试点范围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如属于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范围内，中小型企业供应商（投标人）可以自由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采用履约担保和融资担保。

14.2.1 供应商（投标人）递交的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14.2.2 中标供应商（中标人）可以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进行融资。

14.2.3 合格的政府采购专业信用担保机构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廉洁自律规定

15.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投标人）恶意串通。

15.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投标人）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投标人）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15.3 为强化内部监督机制，供应商（投标人）可按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代理机构的反腐倡廉监督电话/邮箱，反映采购代理机构的廉洁自律等

问题。

16、人员回避

- 1.6.1 潜在供应商（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供应商（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均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17、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 17.1 供应商（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 17.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投标人）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应符合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 17.3 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
- 17.4 重复或分次提出的、内容或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提出质疑的供应商（投标人）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 17.5 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8、知识产权

- 18.1 供应商（投标人）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产品、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供应商（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含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供应商（投标人）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19、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

- 19.1 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 1：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

（如需要中标后开具）

致：（买方名称）

_____号合同履约保函

本保函作为贵方与（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_____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下提供（标的名称）（以下简称标的物）签订的（合同号）号合同的履约保函。

（出具保函的银行名称）（以下简称银行）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本行、其继承人和受让人无追索地向贵方以（货币名称）支付总额不超过（货币数量），即相当于合同价格的____%，并以此约定如下：

1. 只要贵方确定卖方未能忠实地履行所有合同文件的规定和双方此后一致同意的修改、补充和变动，包括更改和/或修补贵方认为有缺陷的标的物（以下简称违约），无论卖方有任何反对，本行将凭贵方关于卖方违约说明的书面通知，立即按贵方提出的累计总额不超过上述金额的款项和按贵方通知规定的方式付给贵方。

2. 本保函项下的任何支付应为免税和净值。对于现有或将来的税收、关税、收费、费用扣减或预提税款，不论这些款项是何种性质和由谁征收，都不应从本保函项下的支付中扣除。

3. 本保函的条款构成本行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直接责任。对即将履行的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贵方在时间上的宽限、或由贵方采取的如果没有本款可能免除本行责任的任何其它行为，均不能解除或免除本行在本保函项下的责任。

4. 本保函在本合同规定的保证期期满前完全有效。

谨启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_____（加盖银行公章）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2：履约担保函格式

(采用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形式时使用)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项目用)

编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鉴于你方与_____ (以下简称供应商) 于__年__月__日签订编号为_____ 的《_____ 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 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 供应商应在__年__月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 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 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 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 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 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人同意, 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 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 _____。

(二)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元(大写_____), 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 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 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 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

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资格审查表

供应商 (投标人)名称	审查项目												结论	
	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招标文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营业执照等证明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	投标保证金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记录和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信用中国网站查询	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	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要求的其他资格要求	其他资格条件		

审核人员签字：_____

注：1、本表由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核对并如实填写。

2、审查项目有一项不满足则结论为不合格。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河南省财政厅服务器、小型机、存储等硬件设备，是财政信息化基础设施所必须的计算资源和存储资源，是搭建财政云平台、基础数据库所必须的关键设备，构成了财政业务应用的运行基础。

目前服务器、小型机、存储等设备维保及相关服务合同已到期，为保障设备正常稳定运行，快速处理突发的设备故障，为财政业务应用、数据库运行和数据存储提供稳定可靠安全的基础环境，需要采购相关设备维保服务，同时采购现场技术支持服务，对设备进行实时监测、定期进行设备优化调整，及时消除潜在故障风险，提升设备性能，根据实际需求进行设备安装配置，确保业务系统运行稳定高效。

本项目作为财政信息化基础支撑的保障措施，对强化财政信息化基础资源的保障能力和硬件故障处置能力，消除硬件运行风险，保障财政业务系统、核心数据库稳定运行，确保财政业务系统正常运转具有重要意义。

二、编制依据

- 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
- 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
- 最新的国家、行业和地方现行标准、规范和规程等
- 其它相关资料

三、项目目标

河南省财政厅 EMC 存储、H3C FlexServer R690 服务器、IBM770 小型机、曙光 i980 高性能服务器、联想 SR 系列服务器、吉大正元身份认证等硬件设备是承载财政业务应用运行、存放财政业务数据、确保财政系统稳定运行的不可或缺的硬件设备，为设备采购维保服务是保障设备正常运行、应对设备突发故障的关键

措施。河南省财政厅 2018 年之前采购的服务器、存储及云平台设备维保合同 2022 年 4 月份到期，同时 2018 年采购的设备也已经出保，二者都需要采购维保及支持等服务。

本项目主要包含硬件设备维保服务和驻场技术支持服务，以保障河南省财政厅服务器、小型机、存储、安全等设备正常运行，提升硬件设备保障和故障处置能力、增强硬件设备的运维能力，同时获得专业维保和备件支持响应的能力；完成设备巡检、日志分析、故障处置等支持工作，为财政业务应用、数据库提供持续、稳定的基础支撑和数据安全保护，保障财政业务系统的正常运行。

硬件设备维保主要对放置在河南省财政厅机房及洛阳财政局容灾中心机房且出保的服务器、小型机、存储设备及部分安全设备进行硬件巡检、维修、故障设备或配件及时更换，确保业务系统硬件基础环境安全稳定。

驻场技术支持服务包括对所维保设备的实时监控，根据设备运行压力状况进行预警并提出优化方案，协助用户进行硬件环境优化升级，协助用户进行服务器云平台资源、存储资源分配管理，配合用户完成其他技术支持相关工作。

四、项目具体内容

本章节（“四、项目具体内容”）内容中标“★”条目为本项目实质性要求，所需服务必须全部满足，不允许有缺项或者负偏离，如果不满足将导致投标无效。

4.1 项目需求概览

4.1.1 服务项目

序号	需求项	主要要求
1	硬件维保服务	提供 4.2.1.1 清单内硬件设备维保服务和备机备件服务。
2	基础环境维护服务	提供 IBM AIX 软件、云平台、Oracle 数据库等软件的日常基础维护和应急服务。
3	存储备份恢复及演练服务	提供每年 2 次存储备份恢复及演练服务。
4	财政业务软件运行环境优化服务	结合财政业务系统运行使用情况，提供定期优化维保软硬件设备配置服务，提升系统运

		行效率。
5	智能化运维监控与管理服务	提供 1 套智能化运维监控与管理软件, 完成安装部署及日常运行管理。
6	云平台运维服务	提供云资源管理、云资源需求管理、系统备案及技术支持服务。
7	系统技术支持及预防性维护服务	提供每季度对维保设备深度优化巡检服务。
8	问题升级服务	提供疑难问题升级服务, 解决服务范围内软硬件发生的复杂或系统性问题。
9	报告和档案服务	按季度、年度提供巡检报告和服务报告。
10	安全保密服务	签订保密协议, 服务期满后五年内不得泄露采购人信息。
11	人员驻场服务	提供 1 名驻场服务工程师, 提供包括设备实时监测、风险评估处理、设备巡检及优化配置、云平台(含国产云平台)、存储资源分配管理等技术支持工作, 同时遵照采购人要求完成同类技术性工作。

4.1.2 ★服务级别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 须满足采购人的服务级别要求, 具体要求如下:

硬件保修服务内容及方式:

1、服务级别:

(1) 技术支持: 7×24 热线支持;

(2) 现场服务时间: 7×24×2 (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2 小时内到达, 到达后 4 小时内解决故障);

(3) 备件到达时间: 24 小时内到达。

2、现场服务内容: 到达现场负责更换损坏配件, 保证维保设备正常运转。

3、季度检修: 每季度进行深度检测硬件使用状态。

软件维护服务内容及方式:

1、服务级别:

<p>(1) 技术支持：7×24 热线支持；</p> <p>(2) 故障响应时间：2 小时；</p> <p>(3) 现场服务时间：7×24×2（2 小时内到达，到达后 4 小时内解决故障）。</p> <p>2、现场服务内容：操作系统、云平台、数据库软件维护。</p> <p>3、季度维护：每季度进行深度系统运行状态及健康检查。</p>
<p>驻场服务：</p>
<p>1、驻场服务工程师：提供 1 名驻场服务工程师，与采购人工作作息一致。</p> <p>2、专职二线高级工程师：提供二线技术支持，并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重点时刻现场技术支持服务。</p>

4.1.3★服务期限及地点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 2 年。

服务地点：河南省财政厅机房、洛阳财政局容灾中心机房。

4.2 项目需求具体内容

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详细描述针对本项目需求具体内容的服务方案，内容应包含但不限于本章节要求。

4.2.1 硬件维保服务

4.2.1.1 维保设备清单及主要配置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用途	数量	服务年限（年）
1	EMC VMAX 200K	核心存储,预算一体化等核心应用数据、云平台部分数据等	1	2
2	EMC UNity400	身份认证存储,存放身份认证相关数据	1	2
3	EMC VMAX 10K	核心存储,云平台虚机、非核心应用数据,备份数据	1	2
4	EMC DS6510B	用于 EMC VMAX 200K 及 10K 的光纤交换机	4	2
5	EMC DS6505B	用于 EMC Unity400 的光纤交换机	2	2
6	H3C 云平台服务器	直管县虚拟化平台	10	2
7	IBM770 小型机	数据库服务器	2	2
8	曙光 I980 服务器	数据库服务器	4	2

9	联想服务器	核心数据库、云平台设备	55	2
10	吉大正元密码机 SJJ1412	身份认证系统数据加密	3	2
11	身份认证网关 JIT G5000-I-S	身份认证系统-身份认证	4	2
12	数字签名服务器 JIT V5000-C	身份认证系统-数字签名	4	2

4.2.1.2 维保基本要求

1、7×24 小时响应服务

(1) 响应时间要求。供应商提供服务期内每周 7 个自然日(说明:含节假日), 每个自然日 24 小时的 7×24 全天候随时响应服务。供应商提供 7×24 小时畅通的热线联系电话。响应时间指采购人发现问题, 电话通知供应商或通过供应商提供的 IT 服务管理平台发起服务申请时开始计算, 供应商必须在 30 分钟内完成以下内容的初步判定: 问题级别、影响范围、解决所需资源、解决时长。如果需要更换备件或采购人要求工程师现场处理时, 供应商必须在这 30 分钟内同时完成备件或工程师的调配安排通知流程。供应商必须提供 7×24 小时免费热线电话号码、响应工作流程、备件调配流程、工程师调配流程。

(2) 工程师到达现场时间要求。当采购人要求供应商提供工程师现场支持服务时, 从供应商接到采购人电话请求开始, 供应商工程师必须在 2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现场, 并立即开始现场不间断工作支持服务。

(3) 现场不间断工作支持服务。供应商工程师到达采购人现场后, 需按采购人要求立即开始不间断服务, 直至系统能够满足采购人业务正常运行要求。

(4) 以上服务申请及处理过程的所有信息均需有准确、完备记录, 以供供应商、采购人共同跟进服务、事件、故障的进展, 核查变更、配置的管理, 并对历史信息进行回顾、统计分析。

2、现场备机、备件服务

供应商提供的备机、备件必须是正规渠道的产品, 与采购人原部件品牌、型号、备件号相同。供应商保证提供的备机、备件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等。否则, 供应商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等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供应商需按采购人要求配合完成备件和材料的正品、合规、产权等的核验工作。

(1) ★现场备机服务

供应商必须按下列清单中的设备型号提供不低于该配置的现场备机，要求全部备机具备 4 小时内上线能力。中标后 5 天内验收现场备机，合格后签订合同。

- EMC VMAX 10K磁盘阵列，提供全新正品整机备机一台。主要配置描述如下表：

序号	部件描述	数量
1	VMAX 10K 2.8GHz 128GB 存储控制引擎	1
2	VMAX 10k 15 槽位 3.5 寸磁盘扩展柜	4
3	VMAX 10k 8G FC 端口	16
4	VMAX 10k 3TB 7.2K 转 SAS 硬盘	18
5	VMAX 10k 900GB 10K 转 SAS 硬盘	18
6	VMAX 10k 400G SSD 固态盘	5

- IBM小型机服务器，提供整机备机一台。主要配置描述如下：16核芯、128GB 内存、4块380GB SAS硬盘。
- EMC磁盘阵列，提供整机备机一台。主要配置描述如下：双控制器、磁盘容量70T。

(2) 现场备件服务

服务期内，为保障满足采购人系统和业务正常运行要求，供应商须提供常见易损备件的本地备件库。

4.2.2 基础环境维护服务**1、IBM-AIX**

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 AIX/HACMP/NIM 服务，至少包括：

- 现场硬件支持服务：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供应商需要派经验丰富的系统维护工程师在初步判断故障部件后，携带 IBM 原装备件在规定的时间内到达硬件故障现场，进行故障检测、定位、维护与排除，尽快恢复业务系统正常运行。
- 硬件保修服务：提供原装备件故障更换保修。
- 微码升级服务：根据实际运行需要，供应商提供维保设备的微码升级服务，确保升级工作的安全稳定。
- 主机逻辑分区(Lpar)支持服务。

➤ 磁带库维护服务：磁带库的硬件保养、配合备份管理软件的规划和存储池划分、问题的诊断与排除、微码升级、备份与恢复的测试调整等。

➤ 性能检查与优化服务：提供小型机及相关系统性能诊断与优化服务，使系统始终处于最佳状态下运行，对可能出现的问题提供科学预测，并采取必要的预防和补救措施；

➤ 为采购人确定负责工程师，建立客户档案，编制系统维护计划。提供 7×24 电话故障报修和技术支持服务。对于电话技术支持服务无法解决或解答的问题，安排工程师到现场解决。

➤ 提供补丁升级服务，服务期内，根据实际情况和采购人同意前提下，安装修正性软件（PTF），并且在安装完成后进行基本系统测试。

➤ 提供 AIX 小版本（Modify or Maintenance Level）升级，在服务期内，根据实际情况和采购人同意前提下，为 AIX 小版本升级的计划及准备提供建议；安装新版本的 AIX Modify 或 Maintenance Level；对安装新版本 AIX Modify 或 Maintenance Level 后的系统进行测试。

➤ 提供系统宕机的恢复支持，在服务期内，当系统发生宕机应协助采购人恢复操作系统，并检查操作系统日志，收集错误信息，进行故障原因分析。

2、云平台系统软件

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云平台系统软件维护服务，至少包括：

➤ 架构规划：规划维护云平台系统整体架构。

➤ 性能优化：监控云平台系统的整体性能情况，并根据实际运行情况优化系统性能，输出优化方案和技术文档，并进行实施。

➤ 日常维护：完成云平台系统上的虚拟机安装部署，虚拟机备份恢复、迁移、故障处理等维护。

➤ 应急处理：解决各类软件故障，整理各类故障场景下的应急方案，并在规定时间内恢复系统正常运行。

3、ORACLE 数据库

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 Oracle 数据库及 RAC 运维服务，至少包括：

➤ ORACLE 监控：检查表空间物理文件、表空间使用情况、表空间碎片程度、回滚检查、控制文件检查、日志文件检查、索引检查、归档检查等。

➤ AWR 报表分析：监控事务等待、等待(wait)情况、回滚段查看、回滚段争用情况、表空间及文件系统的 I/O 比例、SGA 的命中率、SGA 中字典缓冲区、共享缓存区、redolog 的命中率等、内存与硬盘的排序比率、SQL 语句的性能消耗、查看 Lock 等。

➤ 备份检查：备份控制文件、备份初始参数、Rman 备份检查等。

➤ 日常维护：参数设置检查、AIX 内存溢出、某些功能特别慢排查、统计信息失效导致的全表扫描、日志文件的过于频繁切换、ORACLE 连接中断、RAC 检查、错误日志分析、ORACLE 重装、数据迁移、数据库优化等。

4.2.3 ★驻场服务

提供 1 名驻场服务工程师，遵照采购人要求提供服务，上下班时间与采购人一致，遵守采购人各项管理规定；树立服务意识，保证服务的及时性和质量；强化保密意识，保证重要数据、文件的安全性；能够完成采购人指定的工作任务。正常工作时间之外，要能够根据采购人的工作需要和工作安排随时加班。如遇节假日，需要向采购人请假，得到采购人允许后方可准假。

驻场服务内容主要为：在系统发生故障或遭遇灾难时，提供应急恢复服务，在最短时间内恢复系统运行或根据实际情况，最大限度的抢救数据。供应商服务方式和流程要求详见维护服务方式的相关内容要求。

驻场人员管理：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驻场人员管理制度、人员更换方案以及后勤保障措施。

在采购人主要设备发生故障、重大事件、关键时点等情况下，供应商派相应级别能解决问题的工程师到达采购人现场后，需按采购人要求，立即开始不间断服务，直至系统能够满足采购人业务正常运行要求。

驻场服务工程师证书要求：驻场工程师必须同时具有以下证书。

➤ IBM Certified System Administrator

➤ Oracle Database 11g Administrator Certified Master

➤ VMware Certified Professional 6.5 - Data Center Virtualization

4.2.4 财政业务软件运行环境优化服务

根据采购人现有设备情况，结合河南财政核心业务系统使用情况，整合优化设备配置，配合部署优化。提供完整的整合优化方案，并完成整合优化技术服务。

具体要求如下：

1、运行环境资源监控分析

结合现场运维服务的报告分析结果，对当前整体 IT 系统监控性能瓶颈分析，针对发现的问题进行调整解决。

2、业务系统数据库调优

结合业务系统特性，对业务系统数据库进行调优，对 SQL 语句进行重编译，对数据库对象放置策略、基本表设计、数据库索引等进行优化，提升数据库运行效率。

3、主机操作系统环境调优

结合现场运维服务的报告分析结果，对主机操作系统参数（如处理器队列长度、上下文切换次数、交换分区等）进行优化性调整，加快主机运行速度、提升主机资源利用率。

4、存储系统整合优化

结合现场运维服务的报告分析结果，对存储系统进行调整优化，将诸如 Raid 级别、条带宽度、队列深度等参数调整到适合新的财政业务大平台软件要求的水平，提高阵列的并发响应，缩短 IO 响应延时，提升磁盘阵列的运行效率。

5、备份系统策略优化

监测备份系统所占用的网络资源情况，适当调整备份窗口、全备份与增量备份的周期，避免备份系统与业务系统争夺基础设施资源，提高整体业务系统的运行效率。

4.2.5 智能化运维监控与管理服务

1、提供智能化运维监控与管理软件和安装部署服务

服务期内，供应商提供智能化运维监控与管理软件和部署所需的所有软硬件设备，并完成安装部署、个性化配置、应用实施，用于辅助驻场工程师实现对上述服务对象的软硬件及系统（含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虚拟化、备份等软件，下同）的 7×24 小时全时全面的管控。由供应商提供的智能化运维监控与管理软件和软硬件部署设备的所有权归供应商所有。收集和生成的所有数据的所有权归采购人所有。供应商保证提供的智能化运维监控与管理软件和软硬件部署设备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等。否则，供应商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等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2、智能化运维监控与管理软件基本功能要求

供应商提供的智能化运维监控与管理软件须能实现以下基本功能：自动监控、自动数据采集、监控数据展现、监控阈值设置、超越阈值和异常情况手机短信通知、资产和配置管理、服务流程管理、自动巡检、自动生成报告。

供应商在投标时需提供的智能化运维监控与管理软件各功能的功能说明、可监控的设备和系统的类型及版本、可监控的参数和上下限阈值设置、各类服务管理功能和流程、自动监控和巡检的解决方案的技术说明、操作过程的详细界面截图、运维数据统计分析报告示例。

3、智能化运维监控与管理软件部署、配置、实施、投入运行的时间要求

供应商在投标时需提供的承诺函，承诺在中标并签订合同后的5天内完成以上智能化运维监控与管理软件的安装部署，以及单点登录集成、用户和角色权限设置、运维门户定制、监控指标定制、资产配置模型构建、服务流程定制、自动化脚本编制等个性化设置和应用实施工作，实现所有基本功能要求以及供应商投标时承诺的无条件投入本项目使用的其他功能要求，并投入运行。

4.2.6 云平台运维服务

1、云资源管理

配合采购人建立云资源台账，并及时更新。

配合采购人做好云资源上系统巡检、告警监控等工作，并提交相应的报告。

配合采购人做好云上系统资源使用率监控，并根据云上资源使用率提出资源调整意见。

2、云资源需求管理、系统备案及技术支持

配合采购人完成云资源申请、资源变更、资源回收及其他运维事项的工单办理等工作，配合采购人完善工单审批流程。

配合采购人完成系统备案等相关工作，建立备案台账并及时更新核查。

配合采购人做好云上其他相关工作的技术支持和咨询工作。

4.2.7 系统技术支持及预防性维护服务

1、现场服务

现场不间断工作支持服务。在采购人小型机、存储及服务器等设备发生故障、重大事件、关键时点等情况下，供应商派相应级别且能解决问题的工程师

到达现场后，须按采购人要求，立即开始不间断服务，直至系统能够满足采购人业务正常运行要求。

2、巡检服务

驻场工程师每天对维保产品进行巡检，检查主机上运行的业务系统、整体架构等方面的运行信息联合巡检分析。巡检完后，总结汇报巡检中所有发现的问题，并把问题分类，同时提供可行性的解决方案。解答采购人疑问，向采购人提交巡检报告。供应商需提供巡检项目内容、手段和流程。

3、季度优化服务

驻场工程师每季度对维保产品进行深度优化巡检。结合检查主机上运行的业务系统、整体架构等方面的运行信息联合分析、评估、预测瓶颈点。优化完成后，总结汇报，含问题发现经过、问题分类、优化对象、优化内容、优化方案、涉及和影响范围、实施风险评估、优化效果评估、类似问题的评估和改进建议、需第三方配合时与第三方的协商结果、采购人是否同意优化、优化过程、优化后实际效果等。驻场工程师解答采购人疑问，向采购人提交优化报告。供应商须提供优化项目内容、手段和流程。

4、咨询和技术支援服务

监控、预测、规划服务：在维护期限内，供应商通过监控与测量系统当前的处理能力，分析、定位系统当前的瓶颈，结合历史同期系统压力，预测系统的增长趋势，提出预测性的性能、容量等的规划和改造建议。分析、预测、建议等内容做为季报的内容组成成份，随季报一并提交采购人。

咨询服务：在维护期限内，供应商在采购人进行系统升级或改造时提供技术方案咨询支持。

现场服务前准备要求：按流程操作，确保数据安全。事前核查、事中保障、事后报告。在服务期限内供应商工程师在进行现场支持服务前应作好以下准备：

(1) 查阅采购人档案，了解采购人设备或软件运行情况及设备或软件以往所发生过的问题及处理办法；

(2) 准备技术服务工具、服务资料、必要的备品备件及软件。

供应商工程师抵达采购人现场，首先提交《现场技术服务申请表》给采购人负责人签字确认。

供应商工程师了解设备或软件的运行情况，核实故障现象，并根据故障现象对设备或软件进行故障分析、测试、诊断，并制定业务恢复和故障解决技术方案。供应商须保证优先确保数据安全和实施业务恢复，在恢复业务的前提下，再进行彻底的故障原因分析定位和修复。

如果确定为设备硬件故障，供应商需免费为采购人更换。如果是软件故障，供应商需协助采购人修复。

供应商工程师在处理故障时不能影响到设备或软件的正常运行，并应有采购人维护人员在场协同处理；在必须进行系统重装或系统启动等较大操作时，须经采购人维护主管部门书面确认方可实施。若因供应商工程师误操作或擅自行事等主观原因给采购人带来损失的，采购人有权向供应商提出索赔。

供应商工程师在处理故障后，要向采购人维护人员解释故障原因和解决方法，以及在日常维护中的预防措施。

供应商工程师在处理故障时，要认真填写《故障处理报告》，并在离开现场前交采购人维护主管部门存档，同时加入供应商的用户故障处理数据库。

协调工作：在维护期内，配合采购人协调原厂商和第三方工作和解决故障。

4.2.8 存储备份恢复及演练服务

维护期内，供应商每年提供 2 次备份恢复及演练服务。服务内容主要包括：

1、灾难恢复预案

- 制定灾难恢复预案框架：依据的标准及规范、分阶段实施的进度计划、详细实施步骤、详细测试验证方案、演练方案应具体阐述相关的流程。
- 制定灾难恢复应急组织架构及岗位职责：对灾难恢复计划的制定和实施提供人员组织结构的支持。
- 制定灾难恢复手册：针对不同恢复场景、系统分别编制灾难恢复操作手册。
- 制定特定场景灾难恢复子预案：应急响应、灾难恢复和重续运行、灾后恢复流程。

2、灾难恢复演练实施

- 制定灾难恢复演练方案：包括演练范围和目标的确定、演练策略的制

定、演练技术路线的制定、演练前的技术验收策略的制定、演练实施流程设计、演练过程的应急措施的制定、演练验证手段的制定、演练风险控制措施的制定、演练回退策略的制定。

➤ 制定演练的技术测试方案：数据复制技术测试方案、数据备份技术测试方案、数据一致性测试方案。

➤ 制定演练实施组织架构：制定演练的技术、业务、管理、运维、厂商、集成商等人员的岗位、角色、职责。

➤ 软硬件资源准备：协助用户组织演练所需的软硬件资源，包括技术实施环境、业务操作场地、指挥场地、演练所需的 IT 环境、操作环境；编制演练业务验证所需的验证、案例、演练的流程文档、演练技术人员的操作手册、演练记录文档等。

➤ 演练培训：讲解演练的流程和注意事项，使演练各参与方熟悉演练的流程和职责。

➤ 演练场景编导、主持、记录。

➤ 演练总结：演练前期的准备情况，演练方案的设计合理性，演练过程结果的正确性，以及通过本次演练发现的技术以及管理问题，并提出相应的改进建议。

3、灾难恢复管理规范编制

➤ 管理规范的制定原则：管理规范的制定要遵循完整性、易用性、明确性、有效性和兼容性的原则。

➤ 管理规范的制定流程：初稿、评审、修订、测试、审核和批准。

4.2.9 问题升级服务

1、电子化支持：供应商需提供与小型机、存储及服务器等相关的电子文档和基于 Web 的工具和服务等

2、远程访问和诊断支持：供应商使用远程访问工具诊断解决问题。

3、第三方资源调配服务：供应商提供完善的技术支持网络，并与服务范围内所有设备软硬件及系统的生产厂家有良好的合作关系，同时也设置了正式的疑难问题升级流程，以便解决复杂的服务范围内所有设备软硬件及系统问题。任何疑难技术问题，都可以利用升级服务的支持手段，通过原厂和第三方授权合作伙伴予以解决，供应商需提供第三方资源调配流程。

4、协助支持服务：当问题涉及多方设备、软件、系统时，供应商按采购人要求，提供技术支持，协助配合采购人和第三方进行问题分析、定位，直至问题解决，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诿。协助支持服务的技术支持手段包括但不限于：电话技术支持、远程访问和诊断支持、现场服务。

5、故障会诊支持服务：当采购人系统发生故障，供应商驻场工程师无法解决且远程技术支持无效时，应采购人要求，供应商须派遣有专业经验的工程师前往采购人现场进行故障会诊，这些工程师可以是供应商技术人员，也可以是供应商聘请的原厂商或其它专业单位的工程师，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2.10 报告和档案服务

1、季度报告：驻场工程师完成每季度巡检和每季度优化后及时提交《季度巡检报告》，含当前季度运行性能分析概述、安全分析概述、优化分析和实施概述、运行趋势预测评估概述等。

2、报告内容：每次服务提交的相关报告，包含服务的人员、时间、检查对象、内容、目的、方法、结果等，总结情况，分析原因，预测趋势，提出改进意见等。

3、服务档案：建立采购人服务档案和管理体系，将服务内容和报告档案化，档案内容含岗位设置报告、岗位工作制度报告、系统配置清单报告、工作流程图、故障解决流程图、故障恢复报告、配置变更流程图、配置变更报告、关键时点驻场保障报告、安装配置报告、升级报告、迁移报告等。建立档案管理体系，含档案管理制度规定、档案分类编号规范、提交规则、保存规则、汇编规则等。

4.2.11 ★安全保密服务

服务期内，供应商必须签订保密协议，供应商承诺严格保护采购人系统、数据、信息的安全，在服务期满后五年内不得泄露采购人所有信息。由于供应商违反保密协议而导致的泄密或破坏，由供应商负全责，并由供应商赔偿采购人所有损失。供应商需提供服务期内保护采购人系统、数据、信息的安全，以及服务期满后五年内保守采购人信息秘密的承诺书。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标工作，采购人负责评标的组织工作。

一、评标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 3、《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
- 4、《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价格评审管理的通知》；
- 5、《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
- 6、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 7、本项目招标文件。

二、评标原则

1、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独立进行评审；

2、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数额在 1000 万元以上、技术复杂的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以上单数。评审专家在《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后并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有关人员对所聘任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必须严格保密，与投标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

3、参加评标的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规定，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

4、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参加评标的有关人员应对整个评标、定标过程保密，不得泄露；

5、评标委员会成员（以下简称评委）应按规定的程序评标；

6、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评审。

7、供应商（投标人）对评委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三、评标准备工作（由采购人负责）

- 1、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
- 2、宣布评标纪律，集中保管通讯工具；
- 3、公布供应商（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 4、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

四、评标程序如下：

1、资格审查工作

开标结束后，首先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四十四条的规定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供应商（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投标人）不得进入评标。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采购人将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交评标委员会进行下一步的评审。

2、符合性审查工作

符合性审查是指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填写“符合性审查表”。

3、要求供应商（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如有）。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材料；供应商（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提交证明材料的时间要求：评标委员会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发出澄清要求后，三十分钟内。

供应商的书面说明材料包含**服务**本身成本、人工费用、运输、税费等，以

及最后报价不会影响产品质量或诚信履约能力的说明等。

供应商的书面说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单位及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的电子签章，否则无效。

供应商（投标人）不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回复的，或者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书面回复的，或者回复内容不被评标委员会认可的，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4、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打分，以评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投标人）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排序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5、核对评标结果。

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人）。

五、评审标准中应考虑下列因素：

1、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递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声明内容需符合价格扣除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供应商（投标人），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其投标报价扣除（10-20）%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2. 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或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可给予联合体(4-6)%的价格扣除。（详见评分标准）。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

4、其他政府采购政策要求：无

5、中标候选人并列时的处理方式：

采用综合评分法，则：根据采购需要、商务、技术均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按评标委员会评出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如最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六、综合评分标准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委将根据评分标准，分别对通过符合性审查、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分。具体评分标准如下：

序号	评分项目	基准分值	评分标准
1	报价部分 (10分)	10分	<p>评分基准价是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除低于成本价的投标报价被拒绝外，最低报价得 10 分。</p> <p>投标人的价格分按下式计算：价格分=（评分基准价/投标报价）×10。</p> <p>说明：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 {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文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提供的服务，最后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供应商（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六章”中的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声明的内容符合{财库〔2020〕46号}中的相应要求，方可给与价格扣除，否则不得给与价格扣除。监狱企业、</p>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2	商务部分 (29分)	投标人 项目 经验	22分	1、投标人提供自2019年1月1日至今,类似维保项目的合同,每有一份得3分,最多得12分。投标人须提供该业绩的中标通知书、合同(须包含合同首页、金额页、盖章页、维保对象明细清单页)和验收证明,所有材料缺一不可,否则不得分。 2、投标人提供容灾备份系统建设及容灾演练相关项目合同,每个得2分,最多得10分。投标人须提供该业绩的合同(须包含合同首页、金额页、盖章页、服务明细页)和验收证明,所有材料缺一不可,否则不得分。 (以上业绩材料提供原件原色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 综合 实力	7分	1、投标人具有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证书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2、投标人具有ISO20000 IT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3、投标人具有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 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以上证书提供原件原色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3	技术部分 (61分)	技术 服务 方案	硬件维 保服 务方 案	4分	根据投标人硬件维保服务响应内容: 7×24小时响应服务;现场备件服务 等方面进行打分,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人的需求,得4分,每有一项有缺陷或不满足的,在满分4分的基础上扣2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财政业 务软 件运 行环 境优 化	8分	根据投标人财政业务软件运行环境优化的响应内容: 运行环境资源监控分析;业务系统数据库调优;主机操作系统环境调优;存储系统整合优化及备份系统策略优化 等方面进行打分,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人的需求,得8分,每有一项有缺陷或不满足的,在满分8分的基础上扣2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智能 化运 维监 控与 管理 服务 方案	6分	根据投标人对智能化运维监控与管理服务的响应内容: 智能化运维监控与管理软件和安装部署服务;智能化运维监控与管理软件基本功能;智能化运维监控与管理软件部署、配置、实施、投入运行的时间 等内容进行打分,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人的需求,得6分,每有一项有缺陷或不满足的,在满分

				6分的基础上扣2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云平台运维服务	4分	根据投标人对云平台运维服务的响应内容： 云资源管理；云资源需求管理、系统备案及技术支持等内容 进行打分，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人的需求，得4分，每有一项有缺陷或不满足的，在满分4分的基础上扣2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基础环境维护服务	3分	根据投标人对基础环境维护服务的响应内容： 操作系统维护；云平台软件维护；数据库维护等内容 进行打分，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人的需求，得3分，每有一项有缺陷或不满足的，在满分3分的基础上扣1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系统技术支持及预防性维护服务	2分	根据投标人对系统技术支持及预防性维护服务的响应内容： 现场服务；巡检服务；季度优化服务；咨询和技术支援服务等内容 进行打分，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人的需求，得2分，每有一项有缺陷或不满足的，在满分2分的基础上扣0.5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存储备份恢复及演练	3分	根据投标人对存储备份恢复及演练服务的响应内容： 灾难恢复预案；灾难恢复演练实施；灾难恢复管理规范编制等方面 进行打分，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人的需求，得3分，每有一项有缺陷或不满足的，在满分3分的基础上扣1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问题升级服务	2.5分	根据投标人对问题升级服务的响应内容： 电子化支持；远程访问和诊断支持；第三方资源调配服务；协助支持服务；故障会诊支持服务等内容 进行打分，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人的需求，得2.5分，每有一项有缺陷或不满足的，在满分2.5分的基础上扣0.5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报告和档案服务	1.5分	根据投标人对报告和档案服务的响应内容： 季度报告；报告内容；服务档案等内容 进行打分，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人的需求，得1.5分，每有一项有缺陷或不满足的，在满分1.5分的基础上扣0.5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p>技术人员配置情况</p>	<p>19 分</p>	<p>为保证项目实施质量及维护质量,参与本项目的专业技术人员: 1、至少 2 人具有 EMC Proven Professional EMCCE 证书得 7 分,提供不全不得分; 2、具有 IBM Certified Advanced Technical Expert 证书,每提供 1 人得 2 分,最多得 4 分; 3、具有 IBM Certified Systems Expert High Availability for AIX Technical Support and Administration 证书,每提供 1 人得 1 分,最多得 2 分; 4、具有 Oracle OCM 证书,每提供 1 人得 1 分,最多得 2 分; 5、具有 华三 (H3C NE-Cloud) 云计算证书或华为 (Cloud Computing, HCIP) 云计算证书或联想 (LSCE) 证书,每提供 1 人得 1 分,最多得 2 分; 6、具有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 (CISP) 证书,每提供 1 人得 1 分,最多得 2 分。 (同一人获得以上多个证书时不重复计分,以上各项证书须提供证书原件原色扫描件,同时提供投标人为相关技术人员交纳社保的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公章)</p>
	<p>技术服务保障</p>	<p>8 分</p>	<p>投标人能够提供存储设备原厂商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函的得 8 分,否则不得分。 (提供原件原色扫描件并加盖公章)</p>

一、商务符合性审查表

审查事项			供应商（投标人）名称及审查情况	
序号	本项目要求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2	投标报价	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3	投标内容	供应商（投标人）对所投包（或标段）招标文件中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		
4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要求，签字盖章。		
6	强制节能产品	符合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要求（不适用）		
7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 2 年。		
8	服务质量	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质量合格。		
9	质保期	/		
10	付款方式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1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	不同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不一致		
12	无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13	其他	招标文件中其它要求		
结论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_____

二、技术符合性审查表

审查事项	供应商（投标人）名称及审查情况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河南省财政厅服务器、小型机、存储等硬件设备维保 及相关服务采购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 号)

甲方：河南省财政厅

乙方： **有限公司

本合同于2022年____月____日由甲方和乙方按下述条款签署。

在甲方为获得服务器、小型机、存储等硬件设备维保及相关服务，通过(XXXX招标公司)对河南省财政厅服务器、小型机、存储等硬件设备维保及相关服务采购项目进行了公开招标(招标编号 XXX)接受了乙方的报价(以下简称“合同价”)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1. 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2. 下述文件作为合同签订的基础，是构成本合同的主要组成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 1) 招标文件、附件、投标文件
 - 2) 中标通知书(附件 1)

3) 《合同设备、服务一览表》

4) 《保密承诺书》(附件 2)

5) 《廉政承诺书》(附件3)

3. 乙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向甲方提供货物和服务, 并负责可能的弥补缺陷。

4. 甲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或其他按合同规定应支付的金额。

5. 本合同总金额合计为人民币_____整(¥___元)

合同设备、服务一览表(内容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包号	维保设备名称	数量	维保总金额	主要配置	交货期	服务期限
包 1-1	设备A	××	××	××××××××	合同签订后	二年
包 1-1	设备B	××	××	××××××××	合同签订后	二年
”	”	”	”	”	”	”
合计:		<u>××××元</u>				

甲乙双方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有关规定, 达成如下合同, 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一、 合同目标

1. 保障河南省财政厅小型机、存储设备和服务器设备的正常运行，提供维保范围内硬件设备维保服务和备件备品，提供对小型机及维保范围内软件系统的升级完善。
2. 提供小型机、存储设备和服务器备用设备。
3. 按甲方安排，按时提供1名驻场技术服务人员，负责维保设备、软件现场保障，根据现场情况，调整现场技术人员人数。

二、 合同文件及解释

合同条款解释、互为说明，且双方认识一致，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其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1. 本合同协议书。
 2. 合同履行中甲、乙双方有关项目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3. 招标文件、附件、投标文件，均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 三、 合同文件适用的法律及标准

1. 适用法律法规

本合同适用现行的法律、行政法规和政策。

2. 适用的标准规范

双方约定本项目适用国家现行的国家、行业标准、规范、规程。没有国家和行业标准、规范的，双方协商标准。

四、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委任乙方作为系统运维服务商，全面负责本项目的运维服务工作。

1.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1 双方有责任在合作过程中，自觉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

1.2 双方应共同遵守合同中的各项条款。

1.3 双方应精诚合作、共同配合完成合同各项内容。

2. 甲方权利和义务

2.1 负责协调乙方和相关部门的关系，为乙方提供便利的运维条件。

2.2 对乙方在项目运维过程中呈报的有关文档和报告及时批复。

2.3 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进行跟踪综合考评。

2.4 甲方保证按合同规定及时付款。

3. 乙方权利和义务

3.1 提供驻场服务，负责对本项目的运维事宜。

3.2 按本合同确定的运维事项认真、按时、保质完成各项工作，并及时向甲方汇报与确认。

3.3 及时响应甲方的服务要求，提交项目中所需的各项文档和相关方案。接受甲方的检查、监督和统一安排等。

3.4 乙方要遵守信息安全保密的有关要求。

3.5 系统运行后，对于系统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乙方应按时给与解决。未及时解决按考评条款处理。

3.6 接受甲方对日常服务质量的考评。

五、保密

1. 双方在合作合同有效期内及合作终止后，双方均有责任和义务保护对方的权益（包括对方的商业信息、知识产权等保密信息）不因本方的过错而受到伤害；

2. 双方有义务保护对方商业信息，市场信息和版权、商标以及专有知识产权，不得有任何侵犯对方商业机密和知识产权的行为发生；在未取得对方书面同意前，不得

将合同履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信息透露给任何第三方。

3. 乙方对系统数据的扫描、录入、导出、处理或者软件调试，在甲方指定的场所，利用甲方指定的计算机设备和网络环境进行。
4. 乙方未经甲方授权不进行系统操作，不私自下载、拷贝、记录系统数据，不破坏、篡改系统数据，不在任何场合向无关人员描述和透漏所接触到的内容，不以任何形式将系统数据和纸质资料带出甲方办公场所。
5. 按照双方共同确定的被授权人员及其操作权限对相关数据及系统进行操作和管理，未经甲方批准不随意变更授权人员及其权限，乙方不随意扩大授权范围。

六、运维服务时间、合同结算及付款方式

1. 运维服务时间：从2022年 X月 X日起至2024年 X月XX日止，划分为二个维保服务期。第一个维保服务周期自 2022年X月X日起至2023年X月XX日，第二个维保服务周期自 2023年X月X日起至2024年 X月 XX日。
2. 合同总价款：人民币¥ ，即（大写） 元整。
3. 结算安排：分四次支付。

第一次：202X年XX月XX日前支付第一次费用，考核得分 ≥ 90 分，支付当期全部运维服务费，即**元（大写：）；考核得分 ≥ 80 分且 < 90 分，支付当期全部运维服务费的80%，即**元（大写：）；考核得分 < 80 分，结算价款 = 0；

第二次：202X年XX月XX日前支付第二次费用，考核得分 ≥ 90 分，支付当期全部运维服务费，即**元（大写：）；考核得分 ≥ 80 分且 < 90 分，支付当期全部运维服务费的80%，即**元（大写：）；考核得分 < 80 分，结算价款 = 0；

第三次：202X年XX月XX日前支付第三次费用，考核得分 ≥ 90 分，支付当期全部运维服务费，即**元（大写：）；考核得分 ≥ 80 分且 < 90 分，支付当期全部运维服务费的80%，即**元（大写：）；考核得分 < 80 分，结算价款 = 0；

第四次：202X年XX月XX日前支付第四次费用，考核得分 ≥ 90 分，支付当期全部运维服务费，即**元（大写：）；考核得分 ≥ 80 分且 < 90 分，支付当期全部运维服务

费的80%，即**元（大写：）；考核得分<80分，结算价款 = 0；

付款结算款价如下：

- 3.1 考核得分≥90分，结算价款为当期全部运维服务费；
 - 3.2 考核得分≥80分且<90分，结算价款为当期全部运维服务费的80%；
 - 3.3 考核得分<80分，结算价款 = 0。
4. 甲方每支付一笔款项，乙方均需开具等同金额的发票递交甲方。

七、 违约责任

双方应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履行本合同。任何一方在履行中采用欺诈、胁迫或者暴力的手段，另一方可以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对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在履行中发现或者有证据表明对方已经、正在或将要违约，可以终止履行本合同，但应及时通知对方。若对方继续不履行、履行不当或者违反本合同，该方可以解除本合同并要求对方赔偿损失。

任何一方不履行本合同或违反本合同的任一条款，均属违约。违约责任由违约方承担，并按合同相应的条款执行处罚。因违约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违约一方应按实际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1. 乙方未按双方约定运维服务本项目，甲方有权拒绝支付项目费用并要求乙方承担项目合同总金额30%的违约金，本条款不因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而失效。
2. 乙方未能按项目运维服务规定内容完成项目运维服务，甲方有权要求其按规定采取补救措施，乙方不采取补救措施的，应承担项目总金额30%的违约金。

八、 争议解决

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争议均应通过友好协商、平等解决。如经协商后争议仍得不到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九、 甲方对乙方的考评

1. 运维人员应当遵守甲方机关的有关规定，严格执行有关廉政制度、保密制度、考

勤制度等工作纪律；

2. 必须服从甲方管理，甲方安排的任务，应立即遵守执行，做到迅速响应；
3. 做好工作日志登记，定期将工作日志交于甲方；服务内容、服务量每周向甲方汇报，每月形成汇总报告，按年度存档。年末，对驻场运维公司工作情况进行考核，将考核结果作为付款的重要依据。
4. 乙方应对信息系统的各项业务资料，实行严密的保密措施， 未经授权或批准，不准对外提供技术文件、软件代码、业务资料以及其他未经公开的数据信息等。一旦出现泄密情况，乙方应承担所有损失和责任。
5. 办公时间，不得从事与工作无关的活动，严格遵守甲方工作纪律和工作秩序，维护甲方工作形象。
6. 运维人员在办公接听电话时应使用普通话，通话期间注意使用礼貌用语。如当事人不在，应代为记录并转告。
7. 一般情况，尽可能保持运维人员相对固定，如因特殊原因出现人员变动时，运维公司必须事先提出书面变更申请，报甲方同意后，尔后安排工作交接。
8. 建立联络员制度。乙方应明确一名负责运维管理的固定人员与甲方联系沟通。
9. 考核评价表。

考核项目	考核评价要素	评分办法和标准	综合评分
基本情况	工作纪律 (12分)	1 迟到或早退的（在1个小时以内，否则按旷工处理），每人每次扣1分； 2 旷工的，每人每次扣2分； 3 在岗人员请假，相应岗位需有人员补位，否则每人次扣2分； 4 上班时间玩游戏或干与工作无关的，发现一次扣2分； 5 在办公室嬉戏打闹或上班打瞌睡的每人每次扣1分；	

(30分)		<p>6 环境卫生和工作秩序差,被点名批评的每次扣 1 分;</p> <p>7 驻场人员更换必须报信息办备案,不及时报送的每次扣 1 分;</p> <p>8 着装不符合机关办公规定每人每次扣 1 分。</p> <p>9 不爱惜公共物品,无故损坏公物的,除赔偿外,每次扣 1 分。</p>	
	服务意识 (5分)	<p>1 打电话不用普通话,且沟通能力差,受用户投诉的每次扣 1 分;</p> <p>2 主动服务意识不强,影响工作进行的每次扣 1 分;</p> <p>3 根据需要或安排需上门服务的,不主动不及时的扣 1 分;</p> <p>4 当其他系统升级涉及本系统时,应积极配合联调及测试,避免因升级等原因导致出现异常,不积极配合的每次扣 2 分。</p>	
	内部管理 (7分)	<p>1 年度工作计划 (2分) ;</p> <p>2 应急处置方案 (2分) ;</p> <p>3 驻场人员分工明确 (2分) ;</p> <p>4 牵头负责人履职情况 (1分) 。</p>	
	服从意识 (6分)	<p>1 不服从管理,安排的工作推诿、拖拉的每次扣 3 分;</p> <p>2 不按规定时限报送信息办所需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的每次扣 3 分。</p>	
履职情况 (70分)	日常基本服务 (50分)	<p>一.保障系统所涉及网络、计算、存储、业务软件等正常稳定运行 (20分) :</p> <p>1. 运维过程中,对用户使用过程中提出的问题解答和指导不及时,业务需求服务不及时,无故推诿、拖延等导致延误用户工作的扣 2 分;</p> <p>2 系统中各项指标监控不严,导致出现差错的每项扣 2 分;</p> <p>3 系统运行过程中基础信息等变更不及时每次扣 2 分;</p> <p>4 为业务和管理提供支持服务中,因人为操作失误导致系统不能正常运行的每次扣 5 分;</p>	

		<p>5 业务系统有多个变更时，要进行汇总并统一发布处理，在业务系统发生重大、多组变更时，须及时发布，未按规定处理的每次扣 2 分；</p> <p>6 版本升级、现场测试后，没按要求登记、发布、跟踪服务的每项扣 2 分；</p> <p>7 不按操作规程操作导致硬件损坏的，除按价赔偿外，扣 5 分。</p> <p>二. 撰写运维日志、阶段性工作总结和核查关键数据 (30 分)：</p> <p>1. 以工作日为单位每日撰写运维日志，每周按要求报送信息办，每少 1 周日志扣 1 分；</p> <p>2. 运维日志须准确完整，严禁虚报运维量，每虚报 1 条扣1 分；</p> <p>3. 每月、每季、半年、全年分别对运维日志进行分析，做好运维总结。每少1 项扣 3 分；</p> <p>4. 每天核查关键数据，确保关键数据状态正常没有缺失，业务办理正常无差错，发现异常时能够及时报告并根据指示进行处理。未按要求落实的每次扣2 分。</p>	
	<p>BUG 修复 (8 分)</p>	<p>1 对业务系统故障要进行认真分析、诊断，制订解决方案和补救措施 (2 分)；</p> <p>2 故障发生后要跟踪排查，直至系统恢复正常 (2 分) ；</p> <p>3 因系统设计缺陷、程序本身原因导致系统运行不畅，经信息办评估为系统BUG 问题时，根据问题的严重程度划分时间处理期限，在约定时间内完善修复，一般性问题每延期一天扣 1 分，重大问题每延期一天扣 3 分 (4 分) 。</p>	
	<p>巡检服务 (2 分)</p>	<p>按要求定期巡检业务系统的运行硬件、应用服务、数据库服务，保证业务系统运行稳定、畅通 (2 分) 。</p>	
	<p>数据服务 (含年终结转) (10 分)</p>	<p>1 在业务基础数据管理中，应按照用户需求，提供报表定制，协助用户做好数据提取、数据处理等操作 (3 分) ；</p> <p>2 日常业务数据按规定备份 (2 分) ；</p> <p>3 年终结转服务时要确保系统跨年度平稳过渡，并结合业务和管理要求，协助用户完成年终结余、结转相关工作 (3 分) ；</p>	

		4 完成新年度的系统初始化相关工作（2分）。	
	奖励项	对工作范围以外或用户操作失误给运维增加较大工作量的每次奖励 1-3 分。	
	否定项	人员在工作中不遵守保密规定，泄漏了规定不能外泄的数据、文档、代码等，造成不良后果的； 2. 出现任何 1 例职责范围内的需求支撑、工作内容出现推诿等不受理情况； 3. 未经允许擅自修改系统数据库数据的。	
		综合累计得分	

10. 按照《考核评价表》，依据“评分标准”中的说明进行相应打分，总分为 100分。

十、合同生效起止日期

本合同书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至双方所有义务履行完毕时自动终止。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河南省财政厅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经三路25号

授权代表（签字）：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公章）：**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地址：

联系电话:

开户行:

帐 号:

保密承诺书

河南省财政厅：

为保障财政业务数据安全，防范系统建设和运维安全风险，本公司作为“河南省财政厅**服务项目”项目供货商，就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安全保密事项向贵单位承诺如下：

一、本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安全保密有关法律法规和河南省财政厅安全保密规章制度，知悉并履行应当承担的安全保密义务和法律责任。

二、对本公司参加项目建设人员进行安全保密教育，对项目人员进行资格审查并签订安全保密协议，设立专人负责项目安全管理。

三、不得将该项目以任何方式分包、转包、转让给其他企业或个人，不得擅自使用第三方产品。

四、不以贵单位名义开展对外活动。

五、对系统数据的扫描、录入、导出、处理或者软件调试，在贵单位指定的场所，利用贵单位指定的计算机设备和网络环境进行。

六、未经贵单位授权不进行系统操作，不私自下载、拷贝、记录系统数据，不破坏、篡改系统数据，不在任何场合向无关人员描述和透漏所接触到的内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系统数据和纸质资料带出贵单位办公场所。

七、项目竣工后，所有文件、电子文档等交回贵单位，不私自留存备份。

八、按照双方共同确定的被授权人员及其操作权限对相关数据及系统进行操作和管理，未经贵单位批准不随意变更授权人员及其权限，不随意扩大授权范围。

九、不通过普通邮政、快递、电子邮件和即时通讯产品传递属于合同内容的文件、资料和其他物品。

十、若发生泄密事件，密切配合贵单位查明泄密内容、泄密原因和泄密责任人，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如因我公司原因造成信息泄露的，我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赔偿责任。

如有发生违反以上承诺事项的行为，贵单位有权禁止我公司在一定时期内参与财政信息化建设项目，并追究法律责任。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我公司承担。

承诺单位：（盖章）

日期：××年××月××日

廉洁承诺书

项目名称：河南省财政厅**服务项目

河南省财政厅：

为进一步倡导廉政新风，构建风清气正、和谐共赢的良好氛围，本公司郑重承诺：

一、不向贵单位项目合作人员赠送礼品、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象征性低价收款的物品；

二、不宴请贵单位项目合作人员；

三、不邀请贵单位项目合作人员外出旅游、健身和参与高消费娱乐活动；

四、不支付或报销应由贵单位项目合作人员个人负担的任何费用；

五、不借与或赠与贵单位项目合作人员车辆、住房、办公设备及其他资产；

六、不邀请贵单位项目合作人员在我公司兼职取酬或担任顾问；

七、不邀请贵单位项目合作人员出入私人会所、参与赌博及从事违反社会主义道德的活动，不赠与私人会所会员卡。

如有发生违反以上承诺事项的行为，贵单位有权禁止我公司在一定时期内参与财政信息化建设项目，并有权向有关部门反映。由此产生后果由我公司承担。

承诺单位：（盖章）

日期：××年××月××日

附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

河南省财政厅服务器、小型机、存储等 硬件设备维保及相关服务采购项目

投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2-839

供应商（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 1、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格式一）
- 2、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或其它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扫描件
- 3、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特定资格证明文件
- 4、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投标文件格式二）
- 5、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格式三）
- 6、投标保证金承诺书（投标文件格式四）
- 7、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8、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9、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0、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投标文件格式五）
- 11、供应商（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 12、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投标文件格式六）
- 13、招标代理服务费交纳承诺函（投标文件格式七）
- 14、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协议（联合体协议）

1、开标一览表

(投标文件格式一)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服务期限	
服务质量	
投标保证金	无
投标有效期	
其他声明	

说明：此表中，每标段（或包）的投标总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的总价相一致。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或其它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 证明扫描件

供应商（投标人）应提供资料：

2.1、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它证明文件的扫描件。

- 2.2、供应商（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供身份证明的扫描件。
- 2.3、联合体投标应提供联合体各方满足以上要求的证明文件扫描件。

3、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特定资格证明文件

说明：3.1、应提供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特定资格证明文件。如项目不涉及特定资格证明文件，则不需要提供。

3.2、扫描件上应加盖企业电子章（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

3.3、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需提供的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4、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文件格式二）

供应商（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供应商（投标人）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系
(供应商或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投标人)：_____ (企业电子签章)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下面应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5、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文件格式三)

本人_____ (姓名)系_____ (供应商或投标人名称)的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现委托 _____ (姓名)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代
理人根据授权，就(项目名称、标段号及标段名称或包号及包名称)投标，以我
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其法律后果由我单位承担。

委托期限： 2022 年 月 日至 2022 年 月 日(填写具体日期)。

供应商（投标人）： 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_____（个人电子签章）

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签章）

代理人详细通讯地址： _____

邮 政 编 码： _____

代理人联系电话： _____（填写一个手机号和一个座机号）

代理人电子邮箱：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或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投标的无需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下面应附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6、投标保证承诺书

（投标文件格式四）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本人，以下统称我单位）自愿参加_____（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标段号及标段名称或包号及包名称）的投标，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
供应商（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7) 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我单位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采购（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或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采购（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我单位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投标人）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活动行为。

四、我单位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本条由供应商或投标人按实际情况编写）

五、我单位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投标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我单位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在近三年内我单位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八、我单位在此申明：保证本次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所有内容、资料、陈述是正确的、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并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单位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单位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

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1、我单位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我单位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人资格的；
- 3、由于我单位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4、由于我单位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5、我单位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
- 6、我单位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7、在投标有效期内，我单位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我单位如果发生任意一条以上行为，将在行为发生的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招标代理公司）分别支付本招标文件公布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如无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话，以我单位的投标报价为基准）的 2%作为违约赔偿金。

我单位知晓上述行为的法律后果，承认本承诺书作为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要求我单位履行违约赔偿义务的依据作用。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单位承担。我单位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我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而被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邮编：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7、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说明：提供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部门出具的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资料。

如提供财务审计报告应提供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

参考《财政部关于注册会计师在审计报告上签名盖章有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01】1035 号）规定，审计报告应当由两名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签名盖章并经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方为有效。

8、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说明：8.1、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8.1.1、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
- 8.1.2、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
- 8.1.3、其它。

9、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供应商（投标人）应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的依法交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资料。

10、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

(投标文件格式五)

致：_____（填写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声明：

我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如发现我单位提供的书面声明不属实时，我单位将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同意取消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并将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

1、供应商（投标人）如果在参加本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应如实做出说明。

2、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声明。

11、 供应商（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说明：

11.1、 供应商（投标人）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1）与供应商（投标人）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2）与供应商（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注：若无此情形，写“无”即可。

11.2、 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同一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或包）的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需供应商（投标人）出具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要求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投标人）：_____（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_____（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如果是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资料。

12、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投标文件格式六)

我单位承诺：

在参加（投标项目名称）招投标活动中，我单位保证做到：

12.1、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投标活动。

12.2、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12.3、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单位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承诺书。

13、招标代理服务费交纳承诺函

(投标文件格式七)

致(*有限公司(招标代理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填写项目名称及标段或包号：_____，招标编号：_____)招标中**若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中标人)**，我单位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的形式，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投标人)：_____ (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 (个人电子签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邮编：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4、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协议（联合体协议）

致：（填写采购人名称）

经研究，我方决定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填写项目名称、标段及标段名称或包号及对应的包号名称）的投标活动。现以联合体形式共同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成员：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 ... _____

二、（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三、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工作，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或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四、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参加开标会议，履行中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_____。

六、联合体成员中大、中型企业为：_____、_____、_____。

联合体成员中小型、微型企业为：_____、_____、_____。

其中小型、微型企业所提供产品的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各方全部提供产品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

（联合体成员中没有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需要填写本条。）

七、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八、本协议书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____份。

牵头人名称：_____（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_____（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联合体成员 1

成员名称：_____（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_____（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联合体成员 2

成员名称：_____（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_____（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联合体成员 3

成员名称：_____（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_____（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联合体成员…

成员名称：_____（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_____（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备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必须提供“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协议”；非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不需要提供“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协议”。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

- 1、投标函（投标文件格式八）
- 2、投标分项报价表（投标文件格式九）
- 3、技术要求偏差表（投标文件格式十）
- 4、商务条款偏离表（投标文件格式十一）
- 5、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供应商（投标人）须递交资料
 - 5-1 供应商（投标人）为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十二）
 - 5-2 供应商（投标人）为监狱企业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十三）
 - 5-3 供应商（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十四）
- 6、 供应商（投标人）简介
- 7、 售后服务计划
- 8、评审所需要的其他商务文件
- 9、技术证明文件
- 10、 供应商（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

1、投标函

(投标文件格式八)

致：(采购人及招标代理公司)

我们获取了招标编号为(填写招标编号)的(填写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投标人)(名称、地址)决定参加该项目(填写项目名称、标段及标段名称或包号及对应的包号名称)的投标活动并按要求递交投标文件。

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投标总报价为(大写)_____元人民币(RMB¥：元)；

服务期为_____。

(2)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3) 如果我方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4) 我方愿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5) 我方已经详细审查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所有补充通知、更正等(如果有的话)，如有需要澄清的问题，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人提出。逾期不提，我方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采购人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收到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8) 完全理解并无条件承担中标后不依法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法律后果。

(9) 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10)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及资料均真实、有效、准确。如有弄虚作假情况出现，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规定承担责任。

(11) 联合体中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联合体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之间_____ (存在、不存在) 投资关系(如果是联合体

投标需要填写，非联合体参加投标不需要填写该条)。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

详细地址：_____

固定电话：_____ 委托代理人移动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供应商（投标人）开户银行（全称）：_____

供应商（投标人）银行帐号：_____

日期：_____

2、投标分项报价表

(投标文件格式九)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报价	备注
1			
2			
3			
4			
5			
6			
.....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注：1.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2. 上述各项的详细分项报价，可另页描述。
3. 如果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本表内容和合计金额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为准。

3、技术要求偏离表

(投标文件格式十)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标段或包号:

序号	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说明(技术证明(支持)文件)
		规格	技术参数	规格	技术参数		

供应商(投标人): _____ (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4、商务条款偏离表

(投标文件格式十一)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标段或包号: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要求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1	服务期限				
2	服务质量				
3	质保期				
4	付款方式				
5	投标有效期				
6	...				
7	其他				

供应商（投标人）: 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供应商（投标人）须
递交资料

5-1 供应商（投标人）为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文件格式十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不符合要求的单位不需要提供。

5-2 供应商（投标人）为监狱企业声明函

（投标文件格式十三）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填空）：

本企业（单位）为直接供应商（投标人）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

（1）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非联合体投标，将本条删除。）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不属于监狱企业的不需要提供。

5-3 供应商（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文件格式十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填写采购人名称）的（填写本次招标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需要提供。

6、 供应商（投标人）简介

供应商（投标人）提供以下内容：

- 6.1、 供应商（投标人）简介：包括公司概况、近三年经营情况；
- 6.2、 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相关材料；
- 6.3、 具有完成本项目优势的详细说明
- 6.4、 业绩及目前正在执行合同的情况；
- 6.5、 供应商（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7、 售后服务计划

供应商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自身能力自主编制。

8、 评审所需要的其他商务文件

由供应商（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资料。

9、 技术证明文件

由供应商（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资料。

10、 供应商（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

由供应商（投标人）根据项目特点及自身情况，认为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